

# 作大丈夫

你們當思想這事作大丈夫(賽四六：8)

沒有人願意懼怕，因為懼怕屬於不快感；但人有時不免會有懼怕，有些是不能避免的，是合理的，甚至是必須的。比如我們遇到危險，自然的反應是懼怕，然後才想法免除危險，或為了責任，必須面對危險，就要設法克服懼怕，勝過危險，那就是成功。但有的時候，沒有可見的危險，自己竟然會沒有理由的膽怯起來。聖經說：“惡人雖無人追趕也逃跑；義人卻膽壯像獅子。”(箴二八：1)因為人有罪，就失去坦然的心，沒有平安，懼怕刑罰；但因信靠耶穌基督而稱義，除去罪孽，與神和好，死的毒鉤不能再威脅，就沒有甚麼可怕的。

蒙愛的人，知道萬事互相效力，總是為了神所召的人的益處：“神若幫助我們，誰能敵擋我們呢？”(羅八：28-39)因此，無論在甚麼環境，都可以放心；因為“愛裡沒有懼怕；愛既完全，就把懼怕除去。”(約壹四：18)

沒有神的人，或是因為有罪，與神阻隔，失卻倚靠，就難免遇事彷徨懼怕，仿佛落水即將遭遇滅頂的人，急想抓住任何手邊的東西，即使是一根浮過的稻草也好，以為可以救命。這樣，人就崇拜偶像，作為精神的寄託，焦慮中的安慰。到有一天，患難真的來了。愚昧無知的人，發覺偶像不能救人，反需要人去搶救它，抱著偶像逃難。巴比倫的彼勒，尼波，那些金銀的偶像，不但不能作避難所，反倚賴人抱它逃難，成為人的重擔。神的兒女，不要怕偶像，不要靠偶像；因為有神保護眷顧他們，從生下來就負責，到年老髮白也懷抱扶持不丟棄。

你們當想念這事，自己作大丈夫...你們要追念上古的事，因為我是神，並無別神；我是神，再沒有能比我的。我從起初指明末後的事，從古時言明未成的事說：“我的籌算必立定，凡我所喜悅的我必成就。”(賽四六：8-10)

神召亞伯拉罕，從吾珥拜偶像的地方出來，當他年老的時候，應許他必作多國的父，他的後裔要成為大國；並且應許凡他腳掌所踏之地，要賜他為業。我們因信作亞伯拉罕的子孫，藉著耶穌基督，得承受應許。所以要倚靠祂，仰望祂，必不懼怕；因為神既預定，也必保守到底，直到祂的旨意成就。